

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技士 黃如玉

電話：05-3620600#252

傳真：05-3620610

電子信箱：hb0130@cysbh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疾字第10900054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00215修改版給家長的一封信 (376500300I_1090005454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檢送「給家長的一封信」，請貴處協助轉發至所轄學校，運用聯絡簿轉知學童家長，落實量體溫、手部清潔、咳嗽禮節及自行監測等相關防疫措施，以維護學童的健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42條及學校衛生法第13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疫情流行期間，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將依疫情即時修訂相關資訊。旨揭一封信為本局參照該署網站制定之最新資訊，為審慎起見，請貴處轉發學童家長時，再次登入該署網站 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 查詢最新訊息及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局疾病管制科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

